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EENFRESH GROUP CO., LTD.**

**中國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83)

**於2016年5月2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及  
有關宣派末期股息之  
澄清公告**

**概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16年4月1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507,400,000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概無任何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的意向。

\* 僅供識別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批准。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2.	宣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3.	(a) 重選下列人士為本公司董事：		
	(i) 鄭如燕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ii) 鄭天明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iii) 鄭曉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4.	重聘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5.	(A) 授權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相當於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額外股份。	255,320,611 90.6121%	26,452,606 9.3879%
	(B) 授權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佔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不超過10%的股份。	281,773,217 100.0000%	0 0.0000%
	(C) 擴大根據普通決議案5(A)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以加入根據普通決議案5(B)購回的股份數目。	255,324,427 90.6134%	26,448,790 9.3866%

附註： 上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第1至5項各項決議案已獲50%以上票數贊成，故上述所有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正式通過。

## 澄清

茲提述日期為2016年4月19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宣派末期股息。通函中標題為「宣派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一段披露：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0.00港仙，股息合共85百萬港元」

本公司謹此澄清如下：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0.00港仙，股息合共人民幣85百萬元(相當於約101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通函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松輝

中華人民共和國，廈門，2016年5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松輝先生、鄭天明先生及鄭如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張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興強先生、樓秀嵩先生及鄭曉勇先生。